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
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财务顾问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声 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准则 15 号》及《准则 16 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财务顾问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精神，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情况和资料进行了核查，对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所披露的内容出具核查意见，以供投资者和有关各方参考。

为此，本财务顾问作出以下声明：

1、本财务顾问已按照规定履行了尽职调查义务，对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进行了核查，确信披露文件内容与格式符合规定，并有充分理由确信所发表的专业意见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文件内容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2、本财务顾问有充分理由确信本次权益变动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有充分理由确信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3、本财务顾问所依据的有关资料由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经声明向本财务顾问提供了为出具本财务顾问核查意见所必需的全部资料，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愿对所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全部责任；

4、本财务顾问出具的有关本次权益变动事项的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已提交本财务顾问公司内部核查机构审查，并同意出具此专业意见；

5、本财务顾问在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接触后到担任财务顾问期间，已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严格执行风险控制和内部隔离制度，不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证券欺诈行为；

6、本财务顾问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就权益变动后的持续督导事宜，双方已签署财务顾问协议，约定了财务顾问的持续督导义务；

7、本财务顾问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核查意见不构成对本次权益变动相

关各方及其关联公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根据本核查意见所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而产生的相应风险，本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8、本财务顾问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及相关的上市公司公告全文和备查文件。

目录

一、对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所披露内容的核查.....	5
二、对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情况的核查.....	5
三、对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批准程序的核查.....	20
四、对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方式的核查.....	21
五、对信息披露义务人资金来源的核查.....	22
六、对信息披露义务人后续计划的核查.....	22
七、对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影响的核查.....	24
八、对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的核查.....	29
九、对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的核查.....	30
十、对信息披露义务人应披露的其他信息的核查.....	31
十一、财务顾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	31
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相关规定的.....	31
十二、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31

释义

在本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永荣致胜	指	平潭永荣致胜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炬泰	指	宁波炬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永荣集团	指	福建永荣集团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永杉锂业	指	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交易	指	平潭永荣致胜投资有限公司参与司法拍卖竞得宁波炬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永杉锂业 102,00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9.79%的权益变动行为
本核查意见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准则 16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核查意见的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因四舍五入存在差异。

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一、对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所披露内容的核查

本财务顾问基于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已按照执业规则规定的工作程序，对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交的《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所涉及的内容进行了尽职调查，并对《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进行了审阅及必要的核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出具声明，承诺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编制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符合《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 15 号》《准则 16 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上市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信息披露要求。

二、对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情况的核查

（一）对信息披露义务人主体资格的核查

1、信息披露义务人：永荣致胜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永荣致胜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平潭永荣致胜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	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片区商务营运中心 6 号楼 5 层 511 室-x00426（集群注册）
法定代表人	吴华新
注册资本	81,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28MA8TQ4XM0W
设立日期	2021 年 8 月 10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期限	2021 年 8 月 10 日至 2071 年 8 月 9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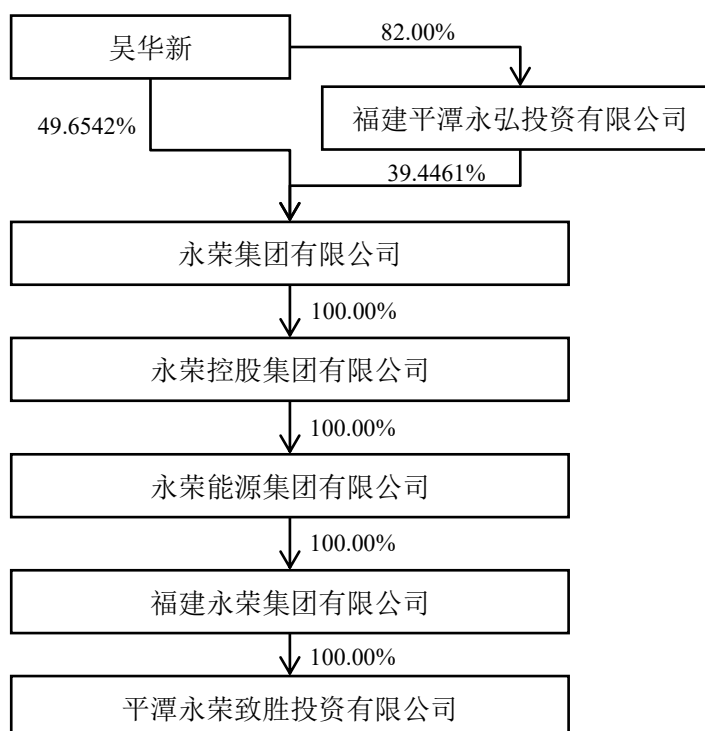
股东	福建永荣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通讯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鳌头路 10 号海荣财富中心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主体。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下列情形：

- 1、利用上市公司的收购损害被收购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 2、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
- 3、最近 3 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
- 4、最近 3 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其他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结构和控制关系的核查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结构和控制关系如下：



经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福建永荣集团有限公司为永荣致胜的控股股东，吴华新为永荣致胜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福建永荣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福建永荣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漳港街道门楼村、龙峰村（福建新创锦纶实业有限公司内）
法定代表人	陈飞
注册资本	81,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82MA33JLTHXJ
设立日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期限	2020 年 1 月 21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及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对制造业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永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实际控制人吴华新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吴华新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无
身份证号	350126197203*****
通讯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鳌头路 10 号海荣财富中心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主要核心企业的核查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所控制的主要核心企业情况

经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永荣致胜所控制主要核心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控制关系
----	------	------	--------------	-----------	------

1	福建平潭永宏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00.00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直接控制
2	福建锦飞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	10,000.00	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通过福建平潭永宏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

永荣致胜的控股股东为福建永荣集团有限公司，其营业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及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对制造业的投资。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除永荣致胜及其控制的企业外，福建永荣集团有限公司未控制其他企业。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主要核心企业情况

经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实际控制人为吴华新。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吴华新控制的主要核心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控制）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控制关系
1	福建平潭永弘投资有限公司	82.00%	100.00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箱包销售；服装辅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日用品销售；鞋帽零售；家用电器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金属矿石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五金产品零售；家具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直接控制
2	永荣集团有限公司	49.65%	124,946.6307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化工专用设备制造；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高性能纤维及复	直接控制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控制)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控制关系
				合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永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24,946.6307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品牌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肥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贸易经纪与代理(不含拍卖);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林业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间接控制
4	福建永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580,000.00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及制品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服装服饰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销售;林业产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间接控制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控制）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控制关系
5	福建永飞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30,476.57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家用电器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金银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间接控制
6	福建平潭恒盈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52,312.86	依法从事对非公开交易的企业股权进行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均可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以上均不含金融、证券、保险、期货等需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7	福建永荣锦江股份有限公司	92.76%	60,544.00	差别化化学纤维等高新技术化纤生产；化纤原料、化纤产品的仓储；单线生产能力日产 100 吨及以上聚酰胺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8	福建景丰科技有限公司	94.93%	32,293.00	差别化化学纤维等高新技术化纤生产；单线生产能力日产 100 吨及以上聚酰胺生产；化纤原料、化纤产品、化纤生产辅料、化纤生产设备及零配件（均不含化危品）的存储、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间接控制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控制）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控制关系
9	福建新创锦纶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23,006.09	生产、销售锦纶丝及针织布料；销售化纤设备及配件、辅料、化纤原料（不含危化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间接控制
10	福建锦江泓晟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棉、麻批发,服装批发,服装零售,麻纤维纺前加工和纺纱,天然植物纤维编织工艺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化学纤维制造业,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均可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上均不含危化品）（以上均不含需前置审批项目）	间接控制
11	福建锦鼎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500.00	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区内贸易；合成纤维原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锦纶纤维、针纺织原料及产品、金属材料及产品、矿产品、建筑材料、橡胶制品、塑料制品、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电子产品、陶瓷制品、服装鞋帽的批发。	间接控制
12	福建艾尼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	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辅料销售；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总部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物联网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运输货物打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物联网技术研发；互联网数据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	间接控制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控制）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控制关系
				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肥销售；合成纤维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3	香港锦江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	贸易业务	间接控制
14	福建锦逸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37,000.00	一般项目：合成纤维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基材料制造；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针纺织品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15	福建永荣锦秀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一般项目：合成纤维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合成材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针纺织品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16	福建永荣科技有限公司	45.33%	360,000.00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化肥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间接控制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控制）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控制关系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肥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7	福建永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	可再生能源发电、洁净煤燃烧技术发电；光伏发电项目、风力发电项目、核电项目、热电联产项目开发、建设及投资；充电电池、汽车充电桩、天然气、页岩气生产、销售；煤炭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化肥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其他未列明的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其他未列明零售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18	福建荣辰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18,823.00	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19	福建荣创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18,723.00	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20	福建锦匠检安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4,000.00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制品修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通信传输设备专业修理；	间接控制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控制）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控制关系
				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1	福建永辰祥科技有限公司	50.00%	50,000.00	其他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服务；对采矿业的投资；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矿山工程技术研究服务；对制造业的投资；能源科学技术研究服务；对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的投资；对建筑业的投资；对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的投资；对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投资；对房地产业的投资；对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的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其他未列明的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日用家电零售；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汽油、煤油、柴油及其他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标准、具有相同用途的乙醇汽油和生物柴油等替代燃料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生活用燃料零售；建材批发；其他未列明批发业；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22	福建平潭永荣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	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软件开发，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药品信息服务和网吧），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上均不含金融、证券、保险、期货等需审批的项目）（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23	福建永荣新材料有限公司	51.00%	50,000.00	化工原材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销售；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	间接控制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控制）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控制关系
				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	福建永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5.00%	2800 万美元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经审批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25	福建永荣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2,000.00	码头的投资建设；货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及货运代理；集装箱装卸；焦炭、金属材料、重油（不含成品油）、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矿产品（不含石油、天然气）、有色金属（不含贵稀金属）、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煤炭、润滑油的批发；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间接控制
26	福建省石门澳港口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	38,300.00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不包括航空客货运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港口理货；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27	上海永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焦炭、润滑油、燃料油、食用农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橡塑制品、机械设备、家电、五金交电、服装、针纺织品及原料、珠宝首饰的销售，煤炭经营，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控制）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控制关系
28	福建永荣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电气设备修理；电气设备批发；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房地产信息咨询；工程项目管理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其他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服务；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管道工程建筑；房地产开发、销售，建筑安装、装修、工程施工；酒店经营管理；园林景观的设计、施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29	福建永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500.00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家政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停车场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30	福建永荣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81,000.00	企业管理咨询及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对制造业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31	平潭永荣致胜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32	福建平潭永宏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33	福建锦飞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控制）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控制关系
34	福建华锦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一般项目：化肥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饲料原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林业产品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五金产品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合成材料销售；珠宝首饰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间接控制
35	福建省创造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28,800.00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林业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间接控制
36	福建平潭锦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87%	1,000.00	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经营范围均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及财务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37	永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38	福建永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贸易经纪与代理（不含拍卖）；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	间接控制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控制）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控制关系
				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矿物洗选加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新能源技术研发；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9	福建平潭永隆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40	四川永盈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0	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纤维制造；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41	福建永荣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3,000.00	对外贸易；对商业的投资；针纺织品、焦炭、重油（不含成品油）、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矿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橡胶及橡胶制品、家电、五金交电、服装、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纺织品的研发；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间接控制

（四）对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的核查

1、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的核查

永荣致胜成立于2021年8月10日，主营业务为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其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2024年1-9月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3,921,167.40	3,931,167.40	4,905,044.64	249,868.40

净资产	-131.60	-131.60	-131.60	-131.60
营业收入	-	-	-	-
利润总额	-	-	-	-131.60
净利润	-	-	-	-131.60
净资产收益率	0.00%	0.00%	0.00%	-
资产负债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5%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永荣致胜已实缴注册资本81,000万元。

综上，本财务顾问认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永荣致胜从事的经营活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备良好的征信情况，具备履行本次收购的能力。

（五）对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诚信记录的核查

本财务顾问查阅了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企业信用报告并通过“信用中国”、“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公开信用平台网站进行了查询，取得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承诺文件。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最近5年，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

（六）对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的核查

1、永荣致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永荣致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吴华新	董事，经理， 财务负责人	中国	福建省福州市	否
李军	监事	中国	福建省福州市	否

经核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案件。

（七）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的核查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永荣致胜、其控股股东福建永荣集团有限公司及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实际控制人吴华新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不存在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八）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的核查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对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持股 5%以上的情形。

三、对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批准程序的核查

（一）对本次权益变动目的的核查

经核查，本次权益变动为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司法拍卖的方式获得10,200万股公司股票，共占上市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9.79%。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9.79%，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上市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以及对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出于看好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而发生的权益变动行为。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明确、理由充分，未有与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相违背的情形，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既定战略相符。

（二）对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 有权益的股份的核查

本次获取股份途径为司法拍卖，后续将通过司法拍卖方式增持上市公司 5%-10%的股份，进一步巩固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具体以后续公告为准。

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18个月内，除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或监管机构要求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会主动处置通过本次权益变动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东相关权益。

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需履行的相关程序的核 查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4年10月31日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竞拍宁波炬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共计10,200万股永杉锂业股票》的议案，同意信息披露义务人参与永杉锂业相关股份的司法拍卖。

四、对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方式的核查

（一）对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变化的核查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上市公司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宁波炬泰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73,840,117.00	33.73%	71,840,117.00	13.94%
上海钢石股权投资 有限公司	53,516,410.00	10.38%	53,516,410.00	10.38%
平潭永荣致胜投 资有限公司	0.00	0.00%	102,000,000.00	19.79%

注：根据《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上海钢石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上海钢石”）拟将持有的 53,516,410 股永杉锂业股票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更正前期错误，转让价格为市场价格，转让金

额如超出上海钢石收购上述股票的金额，则超出部分的收益将上缴永杉锂业，以支持永杉锂业的发展运作。上海钢石在完成整改前，放弃其所持有的永杉锂业股票对应的投票权。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永荣致胜未持有永杉锂业的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10,200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9.79%，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吴华新。

（二）对本次权益变动方式的核查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司法拍卖增持。

五、对信息披露义务人资金来源的核查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涉及支付的款项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使用任何包含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的产品，不存在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情形。

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声明并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于其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使用任何包含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的产品，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亦不存在通过与上市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或者其他交易获取资金的情形。

六、对信息披露义务人后续计划的核查

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声明并经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对上市公司后续计划如下：

（一）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如果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改变或重大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并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切

实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

(二)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重组的明确计划。如果在未来12个月内构成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并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

(三)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

在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如有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并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

(四)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及修改的计划。

在未来如有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并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在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如有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并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

在未来根据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或上市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如有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并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调整计划。

在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如有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调整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并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

七、对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影响的核查

（一）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仍将保持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保持独立。为了保护上市公司的合法利益，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信息披露

义务人永荣致胜及其控股股东永荣集团和实际控制人吴华新分别出具了《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承诺将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总经理等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独立行使职权，不受干预。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带来实质性不利影响，上市公司仍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其在采购、生产、运营、销售、财务、知识产权等方面仍将保持独立。

（二）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的影响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上市公司与相关企业主营业务比较分析

永杉锂业的主营业务为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钼炉料的生产、加工、销售业务。

永荣致胜成立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永荣致胜的控股股东福建永荣集团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及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对制造业的投资。

实际控制人吴华新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范围涉及新能源和矿产品的企业的主要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主要产品
福建锦江泓晟贸易有限公司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棉、麻批发，服装批发，服装零售，麻纤维纺前加工和纺纱，天然植物纤维编织工艺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化学纤维制造业，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均可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	锦纶长丝销售平台
福建锦逸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	合成纤维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基材料制造；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针织或钩针编织	功能性锦纶长丝生产及销售

	物及其制品制造；针纺织品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福建永荣锦秀贸易有限公司	合成纤维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合成材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针纺织品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己内酰胺销售平台
福建永荣科技有限公司	新材料技术研发；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化肥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肥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己内酰胺
福建永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可再生能源发电、洁净煤燃烧技术发电；光伏发电项目、风力发电项目、核电项目、热电联产项目开发、建设及投资；充电电池、汽车充电桩、天然气、页岩气生产、销售；煤炭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化肥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其他未列明的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其他未列明零售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业务
福建荣辰新材料有限公司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业务
福建荣创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	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尼龙66切片生产和销售（筹建中）
福建永辰祥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服务；对采矿业的投资；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矿山工程技术研究服务；对制造业的投资；能源科学技术研究服务；对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的投资；对建筑业的投资；对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的投资；对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投资；对房地产业的投资；对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的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其他未列明的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日用家电零售；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汽油、煤油、柴油及其他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标准、具有相同用途的乙醇汽油和生物柴油等替代燃料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生活用燃料零售；建材批发；其他未列明批发业；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业务
福建锦飞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无实际业务
永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业务，持股平台

	经营活动)	
福建永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贸易经纪与代理（不含拍卖）；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矿物洗选加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业务
四川永盈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纤维制造；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BDO 生产及销售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永荣致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吴华新。除所持有的永杉锂业股权外，永荣致胜、吴华新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从事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情况。本次权益变动后，永荣致胜、吴华新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承诺函出具情况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信息披露义务人永荣致胜及其控股股东永荣集团和实际控制人吴华新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企业/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从事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共同控制、管理、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企业/本人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

（3）本企业/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企业/本人投资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投资、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对上市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

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若本企业/本人投资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出现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从事与上市公司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之情况，则本企业/本人投资及本企业/本人投资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将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上市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与本企业/本人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本企业/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的合规性带来实质性不利影响。

2、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除与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永荣致胜与永杉锂业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为减少和规范未来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永荣致胜及其控股股东永荣集团和实际控制人吴华新分别作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本企业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或避免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就本企业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减少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企业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企业/本人保证本企业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3）本企业/本人将确保自身及控制的主体不通过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特殊利益，不会进行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本企业/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带来实质性不利影响。

八、对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的核查

(一) 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在本核查意见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资产交易的合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 以上的交易。

(二) 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重大交易

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核查，在本核查意见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合计金额超过 5 万元以上的交易。

(三) 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在本核查意见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的情形。

(四) 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除已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九、对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的核查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永荣致胜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的监事李军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具体买卖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交易方式	交易数量（股）	交易价格（元/股）	累计持有数量（股）
2024年11月1日	买入	7400	9.46	7400
2024年11月6日	卖出	7400	9.52	0

李军就其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在二级市场交易永杉锂业股票行为系根据二级市场走势、公开市场信息、个人独立判断作出的正常的股票交易行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如本人在核查期间买卖永杉锂业股票的行为被相关部门认定为利用本次交易相关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人由此所得的全部收益归永杉锂业所有，本人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

本人将进一步学习并严格遵守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自觉维护证券市场秩序，恪守相关规定，保证此类情况不再发生。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权益变动实施完毕之日止，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会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买卖永杉锂业股票。前述期限届满后，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规范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本人在此确认，上述承诺的内容真实、充分，且由本人自愿做出，本人并无任何隐瞒、遗漏或虚假陈述。如因上述承诺与事实不符，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

除上述交易情形外，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永杉锂业股票的情况。

十、对信息披露义务人应披露的其他信息的核查

经核查，并经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财务顾问认为，除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已经披露的有关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信息披露义务人也不存在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规定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十一、财务顾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相关规定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中本财务顾问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机构或个人行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除聘请财务顾问以外，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行为，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十二、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综上，本财务顾问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精神，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情况和资料进行审慎核查和验证后认为：本次权益变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肖尧

冯大翔

肖尧

冯大翔

杨星科

石东旻

杨星科

石东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程景东

程景东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4日

